

台湾农业现况、问题及启示

范维培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 福州 350003)

一、台湾农业发展现况

50年来台湾逐步从以农为主的传统经济转变为以工业为主的现代经济,并逐步进入到以信息产业、知识产业为主的知识经济时代。农业生产从以提高土地利用率、增加产量为主的技术较量阶段转变为以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经济效益为主的经济较量阶段,当前正迈入以提高生活品质、美化环境、确保粮食安全为主的生态、安全较量阶段,农业正呈休闲化、科技化、资讯化、品牌化、产运销网络化发展的特点。

1. 台湾农业产值比重下降,但农业地位备受重视,当前已成为保障台湾安全,维持生产、生活、生态“三生”均衡发展的关键

台湾经济在1966年后进入快速发展时期,1952~1966年经济产值年均递增率为4.1%,而1966~1997年提高到15%;人均产值年均递增率1952~1966年为1.5%,而1966~1997年提高到13.4%。而这都是在60年代后期工业产值超过农业产值后出现的,到1978年农业、工业产值比重小于商业比重,进入商业社会,至1997年台湾的农业、工业、商业产值的结构为2.7:34.9:62.4,已成为一个高度商业化的地区。在农业产值比重不断下降过程中,台湾没有忽视农业的作用,减少对农业的支持,而是将“农业培养工业的策略”改变为“工业支持农业的政策”,从支持农业发展改为支持农业发展和提高农民收入。在农业产值比重下降过程中,台湾逐渐增加农业投入,大抓农业基本建设,发展农

业机械化,强化科技工作,加强对农民素质培训。如1973至1974年农业经费为20亿新台币,而现在年投入在1000多亿新台币。农民目前不用交水利费,农民发展共同运销、办产销班、施用有机肥有“政府”补助。这种支持重视使台湾农业保持了相对平稳的发展阶段,从重视产量、产值的增长转到目前重视生态环境和食物安全,提高生活质量,保持生产潜力和增加农民收入阶段。

当前台湾粮食、糖料等主要农产品仍大部分自给。1996年台湾人均主要农产品生产量,粮食130公斤、油类25.7公斤、糖料24.6公斤、蔬菜108.1公斤、水果138.8公斤、肉类75公斤、蛋类17.6公斤、奶类57公斤、水产品38.5公斤。

2. 农业内部结构呈现种植业比重下降,林业比重趋零,牧、渔业比重上升的特点

1997年台湾种植业结构仅占45.8%,比1953年少16.8个百分点;林业仅占0.2%,比1953年下降4.9个百分点,而牧、渔业分别上升12.5、19.3个百分点。和福建省相比,种植业比重台湾低3.3个百分点,林业低7.5个百分点,而牧业多11.6个百分点,渔业差不多。以1996年为100,1997年台湾农业生产总指数为98.5,比1952年增加77.3个百分点,其中渔业增长92.5个百分点,牧业增长86.9个百分点,种植业增长51.0个百分点,而林业在1952年486.1点上升到1966年1134.8点后不断下降,到1997年只有112.5点,比1952年减少373.6个百分点,成为一个负增长产业。目前台湾大部分木材靠进口,台湾本土林业作为环境保护的产业得到保护。

收稿日期:1999-09-02

在种植业中,粮食基本保持稳定,而花卉、水果、蔬菜是增长最快的产业。花卉1981年兴起,目前指数达105.6,水果指数比1952年增长97.1个百分点,同期蔬菜增长73个百分点,食用菌从无到有,又从高峰逐渐减少。

牧业则受疫病影响较大,猪是台湾牧业的重点,1952年至1996年逐年成长的产业,但近几年受口蹄疫影响,出口锐减,生产急剧下跌,其他畜禽则一直持续增长。

渔业生产中远洋渔业发展较快,而养殖渔业许多已发展成为人们休闲钓鱼的产业。

3. 农产品运销体系比较完善,形成以照顾农业生产利益为重点的产运销紧密联系的体系

农产品运销是连结生产与消费的关键环节。台湾地区农业生产以小农经济为主体,生产规模小,难以达到运销的经济规模,农产品又具有易腐、粗重、生产季节性、品质差异大的特点,为了解决这种小生产与大市场的矛盾,以及农产品易损耗的问题,台湾从60年代起就开始实行农产品代销,70~80年代发展批发市场。目前已形成生鲜调配中心、产地批发市场、城镇销地批发市场、农产品超市、生鲜便利店、农产品共同运销、产销班等组织,以及相应的法规管理、交易方式等比较完善的运销体系。

(1) 有一个比较完善的组织体系

A. 生鲜食品调配中心:目前台湾成立了台北、乌溪、麻豆、东港、台东、宜兰、花莲等7个生鲜食品调配中心。担任农产品配送工作,减少个别超市在生鲜产品包装处理的投资,以统一进货、集中处理、配送及联合促销。如台北生鲜食品调配中心由台北县农会经营,总投资1亿元新台币,总面积8250平方米,其中冷冻库3300平方米,冷藏库3300平方米,处理室1650平方米,年可处理新鲜产品1200种,干品2000种,新台币7亿元。货物中蔬菜水果由产地直接购进,水产品由省渔会渔港提供,冷冻鱼从大陆及国外进口,肉

类则由肉品市场供应。供货对象一是超市,包括农会的超市15家,私人超市2家,“农委会”甘翠便利店2家;二是机关、学校、工厂的集体食堂,包括台塑企业在北部的几个工厂。三是台湾的部队,负责林口、基隆2个站的供应。

其作业流程包括进货、验收、加工处理、出货四个环节。验收包括定价、检验农药残留,加工处理分蔬菜水果、水产品、肉品等不同类在不同处理间不同条件下进行处理,处理室温度控制在15~19℃,贮存温度在0~3℃,冷藏温度在-20℃左右。

B. 批发市场:至1992年底台湾的农产品批发市场有158个,其中果菜70个,家畜(肉品)24个,鱼市场64个,分布在台湾各主要生产及消费地。1996年批发市场按交易值,肉品500亿新台币,果菜385亿元,水产品301亿元,花卉37亿元。按数量计算则毛猪达798万头,果菜224万吨,水产品60万吨,花卉524万把。1992年批发市场交易量,果菜达产量的40%,猪占42.2%,水产品占52%,批发市场成为运销最主要的部分。

C. 农产品产销班:1998年底全台湾地区有4726个包括各种产品在内的产销班。其中果树2214个,蔬菜1973个,花卉539个,生猪380个等。这是由农民自己组织,由“政府”部门给予适当补助,由一个或几个产品为联结,以生产及产品运销为核心的农民小组。通常由一个热心人发起,成立办公场所,建立管理小组,办理共同运销或生产互助。以扩大运销或生产规模,提高生产效益,减少交易成本和生产资料成本为目标。其货品一般也是提供给集货场或直接销售。

(2) 有一个比较完善的管理规范

如制定了“农产品市场交易法”,规定批发市场为公用事业,由“政府”编列预算给予补助。经营主体以农民自己的组织为主,包括农民团体及共同出资组织的法人。1992年158个批发市场中,由农(渔)会或合作社共同经营的占70个,由公司经营的77个,公

司经营的又以“政府机关”,“乡(镇、市)公所”及农民组织共同出资组织的最多,而纯由民间投资而“政府”不参与的公司极少。还规定农产品批发市场可分别向供应人及承销人收取管理费,但不得超过主管机关核定的费率范围。如蔬菜青果不得超过5%,家畜(肉品)不得超过1.5%,家禽不得超过2%,水产品不得超过2.5%。管理费按货品成交总值计算,由供应人及承销人平均负担。

(3) 有比较完善的配套设施和措施

大部分农产品批发市场有分级包装、整理、冷藏、冷冻、制冰、仓储、运输冷链及其他设备,并不断改进。如家畜市场近年改装电脑拍卖设备及增置冷藏、分切等设备。在改善果菜分级包装方面,已将大件包装改为较小件包装,包装容器由软竹篓改为硬竹篓,目前大部分果类蔬菜和水果都改用纸箱。在运输设备方面也已建立了各种农产品运输的冷藏、保鲜交通工具。

(4) 有一比较完善的市场信息系统

如“台湾省农林厅”建立了一个农产品市场资讯系统。其内容包括报表查询、趋势图、最新消息、行情报道系统、消费情报、市场行情变动图、他山之石、气象报道、真情百宝箱等内容。在电脑上可以获取每日每旬每月农产品市场信息。

4. 台湾农业科技在实现了引进品种、技术、设备本地化后,推行提高品质,发展新兴高价值产业的农业技术策略

六十年代前,台湾靠本岛的甘蔗、香蕉、菠萝、柑桔等产品发展外向型农业,成为创汇的支柱。其后大量引进岛外良种和技术、农业机械及食品加工设备,用创收的外汇先后引进了世界各地432种作物良种,包括水稻、杂粮、果树、经济作物、药用特用作物品种11507个,以水果、蔬菜、花卉品种为最多。其中花卉引进4000多个,果树674个。引进的良种、技术进行吸收消化后不少成为或曾经成为台湾的主要品种和产业,如引进的洋菇曾是台湾60、70年代出口创汇的支柱,引

进的哈密瓜已培育出10多个新品种,有的已打入香港市场,夺去了新疆的部分传统市场。再如引进美国良种猪,改良选育出“LYD”“LYH”三元杂交肉猪,使优质猪比重提高到80%,瘦肉率、屠宰率达到国际标准,其生猪出口一直稳占日本市场。再如引进食品加工及包装技术,经改进其在挤压、放射、薄膜、重组技术等已具世界先进水平。在农机方面,引进国外产品创出适应台湾本地用的小型多用途农机具。

台湾针对当前各国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特别是对本土生物品种、技术、设备加强专利、产权及资源保护形势,以及为了适应台湾人多地少,劳工、土地成本高涨的农业条件,积极发展本土化、精致化、高品质、高值化的新兴产业。重点发展种苗、蔬菜、热带水果、花卉、新兴菇类、海水养殖鱼类、土鸡、地区性特产以及具本土特色的加工食品等,并推动富有地区特色的休闲农业。在生物技术研发与应用方面,整合生物技术与传统农业科技,以花卉、生物农药及畜用疫苗为优先发展项目,并注重科技研究出的产品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

5. 农业资讯网络化,强化了农产品市场,农业“政策”对生产的引导作用,加速了农产品生产的产业升级

目前包括“台湾农委会”、“台湾省农林厅”、农业科学资料服务中心,以及各有关研究机构、改良场、农会,甚至有许多产销班都建立了相应的网站,连成了一个相当完善的农业生产、市场、农业“政策”、农业科技等信息网络体系。目前,大学研究机构、机关人员上网一般都不收费,各种信息的使用非常广泛,加速了信息的流通及使用,也加速了科技的推广,“政策”的宣传,农产品市场的流通、销售,提升了农民的经营效率,加速了农产品生产的产业升级。

如农业科学资料服务中心,网路资源包括总类、农业、林业、牧业、渔业、其它产销统计预测、休闲与游憩、环境资源保育、永续农

业等内容,建立了包括农业科技研究及发展计划资讯库、农业科技文献资讯库、农业科技人才资讯库、农业科技报告资讯库、农牧渔业产业自动化文献资讯库、农业科技术语资讯库、农业文件光碟影像处理系统等,为各方面提供完整的农业科技系统信息。

6. 大力推行本地化产品品牌战略,提升当地产品知名度

(1)“台湾省农林厅”积极推广“少量多样”农特产品。目前初步列入的有76种,其中果树19种、蔬菜28种、花卉10种、特用作物11种及杂粮作物8种,这些将由“农林厅”各相关科室、试验改良场所、参酌纳入年度计划辅导办理。其面积、数量按市场需求状况、农民意愿及销售渠道是否健全等,适时适量生产,循序发展。

(2)“台湾农委会”推行CAS优良食品认证。至1996年5月30日止已有128多个厂家获得CAS优良食品认证,1995年金额达到222.35亿元新台币。

(3)推行“吉园圃”安全果蔬产品标志。经农药残留、品质检验合格的蔬菜、水果产品,标贴上“吉园圃”标签。

通过发展本地化产品的品牌战略,提高产品知名度,增强本地人对农产品消费的信心,并开发特色产品以出口,从而提升台湾农产品在岛内及在国外市场的竞争力。

7. 农业正向休闲化发展,形成包涵产品销售、品尝、农业观赏、农业教育、休闲娱乐于一体的农业发展模式

休闲农业是利用农业资源,基于发展产品销售、产品品尝、农业观赏、农业教育、休闲娱乐等目标,结合生产、生活及生态的农业经营模式,具有提供人们认识农业,了解农产品加工过程,改善农业产销结构,增加农家收益,增进人们社会活动机会,提高生活素质,提供人们健康和休闲活动场所,解除生活紧张,舒解身心等作用,有利于促进农业体验活动,发展农村文化,以及维护自然景观,保护生态环境等。包括休闲农场、休闲林场、休闲

渔业、观光农园、都市农业、居民农田等范畴。

休闲农业随台湾经济发展而发展,并由“政府”加以推动。随着台湾经济的持续发展,台湾地区年人均国民产值达1.32万美元;另一方面,台湾的每周工作时数逐渐减少,到明年全面实行周休二日,届时用于休闲的时间将更为增加。据统计,台湾岛内旅游人数由1986年的2100万人次,剧增到1996年的4200万人次。发展休闲农业就是适应这种趋势,发挥农业生产、生活、生态保育的多重服务功能的一种农业经营形态。台湾从1983年开始零星辅导办理“观光农园”,1990年辅导办理“休闲农业”,1994年辅导办理“都市农业”(包括市民农园、花卉公园、银发族农园),1998年开始办理“休闲渔业”。以前零星办理,现在成片规划。目前休闲农业发展非常迅速,已成为农业的主要发展趋势,成为台湾农业从经济较量走上生态、安全较量的主要内涵。

二、台湾农业发展存在的几个问题

1. 农产品价格起伏波动,劳力少、工资高,生产成本不断上涨,许多农业产业竞争力不足

随着经济的发展,农产品的价格弹性、所得弹性逐渐变小,引发价格波动幅度增大,经济发展也引起土地价格上涨,劳力短缺,工资上升,农业优势资源不断向非农产业转移,使农业生产处于越来越不利的地位。

据“台湾省农林厅”1998年《台湾农业年报》资料,1996年双季稻中第1季蓬莱(粳稻)稻谷品种主产物每公顷产值为12.36万新台币,其中生产费用(未计土地成本,下同)为10.5万新台币,每公顷净收入只有1.86万新台币(相当于344元人民币/亩);第一季在来米(籼稻)每公顷纯收益只有5.7万元新台币(相当于1087.6元人民币/亩),第二季稻作收益更低。在其成本中劳工成本分别占59.4%和57.2%。

另据“台湾地区农家户口抽样调查报告”资料,1998年底台湾地区有89.72%的农牧

户认为经营农牧业有困难;在面临困难的农牧户中,有 42.10% 认为农畜产品价格不稳定为其经营上所遭遇的最主要困难;其次有 12.83% 认为工资负担太重;9.46% 认为农牧业劳力不足;而有 6.92% 则认为耕地面积太小。足见农产品价格、工资、农牧业劳力与耕地面积太小为当前台湾农牧业经营的主要困难。

2. 从事农牧业经营意愿低落

据调查,农牧户从事农牧业经营的原因,志愿务农或认为经营农业具有发展潜力的只占 20.2%,有 70.33% 的农牧户是因为继承或承受土地及设备的;其次是转业困难而从事农业的。在从事农牧业离农中有 43.90% 因为有其他就业机会或务农所得偏低,有 17.68% 是因为死亡无继承者,有 12.03% 是年龄太大,5.57% 是劳力不足,说明经济发展后,产业经济结构转型,农民所得太少造成大量从农人口离农转业。

3. 台湾农业以兼业为主,影响规模的扩大和认真经营农业的用心,对农业生产产生不利影响

1998 年台湾兼业农户有 66.1 万户,占总农牧户的 84.52%,其中以兼业收入为主的占 61.35%,而以农牧业收入为主的只占 23.17%;同期,专业农牧户只有 12.11 万户,占农牧户总数的 15.5%,其中有 4.76 万户占总农牧户 6.18% 家庭成员是无人在外从事工作,而有 7.35 万户占 9.4% 的则是因为基本条件无法在农场外从事其他工作。

4. 土地私有,影响乡村发展的整体规划

台湾实行“耕者有其田”后,除台糖公司现有约 8 万公顷耕地属于公有外,大部分土地为私有土地。因此,农村农户在自己的土地上盖住房,办公厂,不仅影响农村的整体规划,也影响到环境的美观,造成环境污染,更影响公有设施的建设。

三、台湾农业发展对福建省农业发展的几点启示

1. 农业随国民经济的发展,产值比重逐

渐下降,但绝对不可忽视农业对国民经济,特别是对提升国力,提高人们的生产、生活、生态质量的重要作用。

2. 建立完善的以照顾农业生产者利益为重点的农产品运销体系和配建相应的现代化资讯系统、运输冷链系统、加工系统是市场农业发展的关键

台湾通过完善的运销体系,将小农经营与大市场结合,台湾着重于整体运销体系的构建,而不着重某个产业的产运销联合;通过“政策”规范和强化市场管理,通过发展共同运销,农民产销班,通过规范市场主体应由农民团体为主进行运作等,将运销、加工等利益与农业生产利益有机结合;通过发展“政策”、产品生产、市场信息网络,提高市场对生产的引导作用,促使农民更迅速地掌握市场信息,从而提高农民讲价能力;通过改进销售定价方式,发展电脑拍卖等,减少人为干与和集团、公司、工厂对农民卖价的压力,从而提高农业收益。我们在发展产业化、产供销一体化的同时,更要注意着眼于整个农产品运销体系的建设,不能只着眼于单个产业、产品的产供销一体化的发展,因为单个产业、单个产品会随市场需求的变化而有起落,不可能长久,只有构建整个运销体系,做好批发市场的区位布局和上下连接,进行有利于农民进入市场并获得运销、加工利益的法律规范,配建完善的运输、加工体系,才能促进农业的持久发展。这也应作为加入 WTO 后增强福建省农产品竞争力的一个重要措施来抓。

3. 提升产品科技水平,提升品质,发展特色产品品牌是保持福建省农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竞争力的有力步骤

台湾通过发展科技,通过引进,通过发展加工技术,不断更新和发展新兴具竞争力的农产品。如 50~60 年的菠萝、甘蔗、香蕉,60~70 年代的洋菇、芦笋、竹笋,80 年代的鳗鱼,90 年代的花卉,均成为其当时的主导产品。

应当说经过改革开放以来的发展,福建

省农业生产取得了巨大进步,人均农产品产量如食用菌、茶叶、水产品、竹笋干等居全国第一,竹材、水果、木材居第二、第三、第四位,糖料居第九位,也有不少具地方特色的畜禽、渔品种。但在数量增加同时,质量问题日益突现;品牌有所发展但也数量极少。必须依靠科技提升品质,发展特色产品,并加强品牌的宣传,以提高福建省产品的知名度。这也是适应农产品市场从卖方市场转为买方市场的根本措施。

4. 农业发展必须注意劳力、粮食、农业产值结构比重出现的三个时点,及时调整发展政策。

(1)注意农业劳力结构比重和农业劳力总量同时下降时的时点,及时调整农业的技术政策,将技术结构从提高土地生产率为主转变为以提高劳动生产率为主的技术结构。从台湾农业发展过程中可以看出,在经济开始发展时,劳力比重下降,但总量仍然会上升,劳力多,工业发展用地、城镇建设用地增加,需开发土地,保护耕地,土地成为相对稀缺因素,因此集约利用,在土地上提高生产率,形成以提高土地生产率为主的农业技术结构。但随着经济的再发展,农业劳力结构及总量同时减少时,劳力开始成为稀缺因素,从此时开始,劳力下降很快,因此发展节劳型的农业机械化和自动化技术。台湾在1965年开始出现劳力及比例同时下降的时点,70、80年代减少很快,目前农业劳力只有86万人,比例只有9.1%。因此就逐渐发展节劳型的农机化。目前水稻已全程机械化。……其他的机械化程度也较高。

(2)注意粮食数量总需求减少的时点,及时调整农业结构,特别是农作物结构和提高粮食品质。

台湾70年代前稻米需求增加,1968年最多年人均达141公斤,而现在不到60公斤,产生了米生产过剩的问题。1968年需求达到最高后,就不断下降,价格下跌,又使生产急剧下滑。因此1974年台湾采取保证价

格收购政策,1976年又增产太多,需求仍不断下降,销路又不畅,台湾又采取鼓励转作政策,但由于农民水稻的种植习惯以及水稻机械化程度最高,转作效果不彰,目前农业保价收购政策成为一个大包袱。对此福建省也应应对粮食的需求等进行测算,并检讨粮食收购政策和粮食生产政策,掌握好结构调整的度。

(3)必须注意农业产值比重小于工业、商业产值比重,农家所得中农业收入小于非农业收入,农民所得小于非农民所得的时点,及时调整“以农促工政策”,改为“以工促农”。台湾1968年后农业产值比重首次低于工业和商业比重,进入工商业经济时代,1978年下降到9.3%。这种结构比重下降也反映在农业生产变慢上,农业生产年均递增率1961~1964年为5.4%,1965~1968年为6.2%,1973~1975年为1.7%,1976~1981年为4.2%。1970年农家所得中农业收入首次低于非农业收入。1966年农家收入占非农家收入的90%以上,1968年下降到70%多,不足80%。因此台湾于60年代末、70年代初将“农业培养工业政策”,改为“工业支援农业的政策”。1970年提出“现阶段农村经济建设纲领”,1972年宣布实施“加速农村建设九大措施”,努力把农业政策目标从过去的“压挤”转化为“平衡”。包括废除肥料换谷制度,取消田赋附征教育捐,放宽农贷条件,改善农产运销制度,加速农村公共投资,加速推广综合技术栽培,倡导农业生产专业区,加强农业科研与推广,鼓励农村发展工业。同时配合拨款20亿元新台币作为农业建设专用经费,配套18亿元新台币作为贷款基金,通过上述措施,从而实现了农业生产的平稳发展。1976~1981年农业成长率恢复到4.2%,改变了1973~1975年只有1.7%成长率的状况,也超过了1953~1989年4.1%的平均水平。

对此福建省应该进行认真研究,以检讨当前的农业政策是否需进行调整。